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将合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从而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均为公司及子公司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现金管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办理具体相关事宜。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行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